

淺談大陸地區之強制執行(上)

王麗真

第一編 概述

一、前言

海峽兩岸自民國三十八年中國共產黨佔據大陸，宣布建國迄今，已然形成分裂之事實，而兩岸人民之生活、法律、政治皆有極大之歧異。而就本文主題所謂大陸地區之強制執行原則上係指於台、澎、金、馬及港、澳特別行政區以外之中國內地領土中所實施之強制執执行程序之謂。

二、法規沿革

中國共產黨於西元一九五六年由最高人民法院發布「關於各級人民法院民事案件審判程序終結」，始就強制執行有較為初步之規範，而於西元一九九一年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所通過之民事訴訟法中則明文規定強制執执行程序內容，奠定較完整之執行規範，爾後中國大陸於西元一九九八年通過「關於人民法院執行工作若干問題的規定(試行)」(以下簡稱執行工作規定)，就強制執执行程序有關之注意事項，有更為詳細之規範，但仍未有一部獨立之強制執行法規。

第二編 一般規定

一、執行機關

所謂強制執行機關即大陸法律條文中所稱之「執行機構」，大陸地區於民國六十八年修正人民法院組織法其中第四十一條第一款規定：「地方各級人民法院設執行員辦理民事案件判決和裁定的執行事項，

辦理刑事案件判決和裁定中關於財產部分的執行事項」已將民、刑事審判與強制執行程序為一區別。而大陸地區各級人民法院可分成所謂：『基層人民法院』、『中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又其中僅於基層人民法院及中級人民法院可設執行機構。

二、當事人

中共民事訴訟法將債權人稱為申請人或申請執行人而對債務人稱為被執行人。

三、執行名義

執行名義規定於我國強制執行法第四條各款項，而於中共民事訴訟法中並無如我國強制執行法所稱『執行名義』之專用名稱，因而學界有稱之為『執行根據』或『執行依據』。

而所謂執行依據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零七條之規定可分為以下各種：

1.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九十七條之規定，發生法律效力而得為執行依據之裁定者，限於財產保全內容之裁定及有給付內容先予執行之裁定。
2. 依中共刑事訴訟法第一百六十條及第一百六十一條及執行工作規定第二條第一款之規定刑事判決或裁定之執行，由審判人員指揮，其中關於罰金或沒收財產之刑事裁判及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之判決、裁定，均得為民事執行依據。
3. 依中共行政訴訟法第六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當事人必須履行人民法院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同條第二項規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組織拒絕履行判決、裁定的，行政機關可以向第一審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或者依法強制執行。
4.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一十六條第二項規定，調解書和其他應當由

人民法院執行的法律文書，當事人必須履行。一方拒絕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

5.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一十七條第一項規定，對依法設立的仲裁機構的裁決，一方當事人不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有管轄權的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受申請的人民法院應當執行。
6.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七十六條、第二百七十九條之規定，外國法院發生法律效力之裁判及仲裁機構之裁決，得請求中級人民法院承認，經承認者，應予執行。
7.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一百八十九條第一項及第一百九十一條第三項之規定，債權人請求債務人給付金錢、有價證券者，得向有管轄權之基層人民法院申請支付命令，而債務人未於收到支付命令十五日內向法院提出異議，又不履行支付命令者，債權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
8.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九十二條第三項及第九十三條第二項之規定，關於財產保全和先予執行之規定所為之裁定，得為執行之根據。
9.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一十八條規定，對供證機關依法賦與強制執行效力的債權文書，一方當事人不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有管轄權的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受申請的人民法院應當執行。
10. 依中共執行工作規定第二條第二項規定，依法應由人民法院執行的行政處罰決定、行政處理決定，均得由該行政機關提出申請執行書聲請執行。
11. 依中共執行工作規定第二條第六項規定，其他人民法院認為應當執行的其他法律文書亦可為執行依據。

四、救濟程序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執行過程中，案外人對

執行標的提出異議的，執行員應當按照法定程序進行審查。理由不成立的，予以駁回，理由成立的，由院長批准中止執行。如果發現判決、裁定有錯誤，按照審判監督程序處理。故依執行工作規定第七十條第一項規定，案外人對執行標的主張權利的，可以向執行法院提出異議。

五、給付的返還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於第二百一十四條規定，執行完畢後，據以執行的判決、裁定和其他法律文書確有錯誤，被人民法院撤銷的，對已被執行的財產，人民法院應當作出裁定，責令取得財產的人返還，拒不返還的，強制執行，就此而言，有學者稱其為執行回轉。

六、執行申請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一十六條之規定，發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決、裁定，當事人必須履行。一方拒絕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也可以由審判員移送執行員執行。調解書和其他應當由人民法院執行的法律文書，當事人必須履行，一方拒絕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由上可知大陸地區強制執行程序之開始，係以當事人聲請為原則，法院依職權移送為例外。

七、金錢債權之強制執行

(一)就動產或不動產之執行

依中共一九九五年擔保法第九十二條第一款規定：「本法所稱不動產是指土地以及房屋、林木等地上定著物」同條第二款規定：「本法所稱動產是指不動產以外之物」，而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二十三條第一款規定，被執行人未按執行通知履行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人民法院有權查封、扣押、凍結、拍賣被執行人應當履行義務部分之財產。但應當保留被執行人及其所扶養家屬的生活必需品。是故對債務人財

產之執行，必須先就債務人之處分權為限制，其方法有三即查封、扣押、凍結。

(二)對於其他財產權之執行

就此係指對於債務人所有動產不動產以外之財產權為滿足債權人之金錢債權所實施之強制執行。其情形如下述幾種：

1.對於被執行人之存款為之：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二十一條第一款規定：「被執行人未按執行通知履行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人民法院有權向銀行、信用合作社和其他有儲蓄業務的單位查詢被執行人的存款情況，有權凍結、劃撥被執行人的存款。但查詢、凍結、劃撥存款不得超出被執行人應當履行義務的範圍」。

2.對被執行人之收入為之：

依中共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二十一條第一款前段之規定：「被執行人未按執行通知履行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人民法院有權扣留、提取被執行人應當履行義務部分的收入」，但於同款但書另訂「應當保留被執行人及其所撫養家屬的生活必需費用」之限制。

3.對於特別財產權之執行

A.關於知識財產權：

依中共之執行工作規定第五十條之規定：「被執行人不履行生效法律文書確定之義務，人民法院有權裁定禁止被執行人轉讓其專利權、註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等知識財產權。上述權利有登記主管部門的，應當同時向有關部門發出協助執行通知書，要求其不得辦理財產權轉移手續，必要時可以責令被執行人將產權或使用權證照交人民法院保存，並可採取拍賣、變賣等執行措施」。

B. 關於股息及紅利：

依中共執行工作規定第五十一條第一款規定：「對被執行人從有關企業中應得的已到期的股息或紅利等收益，人民法院有權裁定禁止被執行人提取和有關企業向被執行人支付，並要求有關企業直接向申請執行人支付。而同條第二款規定：對被執行人預期從有關企業中應得的股息或紅利等收益，人民法院可以採取凍結措施，禁止到期後被執行人提取和有關企業向被執行人支付。到期後人民法院可從有關企業中提取，並出具提取收據」。

C. 關於股票：

依中共執行工作規定第五十二條規定：「對被執行人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中持有的股份憑證，人民法院可以扣押，並強制被執行人按照公司法的有關規定轉讓，也可以直接採取拍賣、變賣的方式進行處分，或直接將股票抵償給債權人，用於清償被執行人的債務」。

D. 關於投資權益或股權：

其中又因公司種類不同而區分為：

- a. 獨資企業：依中共執行工作規定第五十四條第一款規定：「被執行人在其獨資開辦的法人企業中擁有的投資權益被凍結後，人民法院可以直接裁定予以轉讓，以轉讓所得清償其對申請執行人的債務」。
- b. 有限責任公司：依中共執行工作規定第五十三條第一款規定：「對被執行人在有限責任公司，其他法人企業中的投資權益或股權，人民法院可以採取凍結措施」。又同條第二款規定：「投資權益或股權的轉移手續，不得向被執行人支付股息或紅利。被凍結的投資權益或股權，被執行人不得自行轉讓」，另同法第五十四條第二款及第三款分別規定：「人民法院可以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三十五

條、第三十六條的規定，徵得全體股東過半數同意後，予以拍賣、變賣或以其他方式轉讓。不同意轉讓的股東，應當購買該轉讓的投資權益或股東，不購買的，視為同意轉讓，不影響執行」、「人民法院也可允許監督被執行人自行轉讓其投資權益或股權，將轉讓所得收益用於清償對申請執行人的債務」。

c. 中外合資或合作經營企業：依中共執行工作規定第五十五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對被執行人在中外合資、合作經營企業中的投資權益或股權，在徵得合資或合作他方的同意和對外經濟貿易主管機關的批准後，可以對凍結的投資權益或股權予以轉讓」、「如果被執行人除在中外合資、合作企業中的股權以外別無其他財產可供執行，其他股東又不同意轉讓的，可以直接強制轉讓被執行人的股權，但應當保護合資他方的優先購買權。

另同法第五十六條又規定：「有關企業，收到人民法院發出的協助凍結通知後，擅自向被執行人支付股息或紅利，或擅自為被執行人辦理已凍結股權的移轉手續，造成已移轉的財產無法追回的，應當在所支付的股息或紅利或轉移的股權價值範圍內向申請人承擔責任」。

參考書目：強制執行法論 楊與齡編著

參考法規：「中共民事訴訟法」、「中共刑事訴訟法」、「關於人民法院執行工作若干問題的規定(試行)」。